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9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第九届董事会5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和主任委员，并聘任了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和证券事务代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及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1、第九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含1名职工代表董事），独立董事3名。

（1）非独立董事：赵亚红先生（董事长，后附简历）、余登峰先生、董瑞平先生、杨奇先生、杨华声先生、杨莹莹女士（职工代表董事）；

（2）独立董事：董铁牛先生、章勇坚先生、胡立君先生。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自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董事会董事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人数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一，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1）战略委员会：赵亚红先生（主任委员）、余登峰先生、董瑞平先生、杨奇先生、杨莹莹女士、董铁牛先生、章勇坚先生；

（2）审计委员会：章勇坚先生（主任委员）、胡立君先生、赵亚红先生，其中独立董事章勇坚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3) 提名委员会：董铁牛先生（主任委员）、胡立君先生、赵亚红先生；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胡立君先生（主任委员）、董铁牛先生、赵亚红先生。

各专门委员会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一致，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自动失去委员资格。

二、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情况

- 1、总经理：余登峰先生；
- 2、副总经理：杨华声先生、俞华仁先生；
- 3、总工程师：王树山先生；
- 4、董事会秘书：李亚先生；
- 5、财务总监：陈善富先生；
- 6、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陈卫东先生；
- 7、证券事务代表：卢旻女士。

上述人员简历见公告附件。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已经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其中聘任财务负责人以及聘任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事项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亚先生和证券事务代表卢旻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

三、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75-86298339

传 真：0575-86298339

电子邮箱：ya.li@wfjt.com、min.lu@wfjt.com

通信地址：浙江省新昌县工业区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312500

四、任期届满离任人员情况

1、因任期届满，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谢韬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且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谢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2、因任期届满，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邢小玲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且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邢小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3、因任期届满，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陈韩霞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但仍在子公司担任董事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韩霞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600,000 股，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4、因任期届满，吴少英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但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少英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40,000 股，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对上述因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以及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7 月 10 日

董事长简历：

赵亚红：男，1970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正高级经济师。现任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万丰奥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杭绍台铁路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新昌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绍兴万林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曾任中国银行新昌支行营业部主任、兴业银行绍兴支行营业部总经理助理，万丰奥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万丰锦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浙江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董事。

赵亚红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其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108万股，在公司控股股东万丰奥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副总裁，在绍兴万林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1、余登峰：男，1975 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万丰奥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浙江万丰摩轮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万丰奥威铝轮有限公司董事，广东万丰摩轮有限公司董事，万丰铝轮（印度）私人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浙江万丰摩轮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制造部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宁波奥威尔轮毂有限公司总经理，万丰奥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央研究院院长、管理中心总监，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余登峰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其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 60 万股，在公司控股股东万丰奥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2、杨华声：男，1970 年 8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曾任德国肖特集团业务部业务主管，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二部副经理、OEM 部经理、国际部一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吉林万丰奥威汽轮有限公司总经理。

杨华声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其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 21 万股，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3、俞华仁：男，1973 年 7 月出生，大学文化。现任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

公司制造部经理，分管生产工作；曾任上海镁镁合金压铸有限公司总经理，吉林万丰奥威汽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

俞华仁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其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 18 万股，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4、王树山：男，1979 年 5 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总工程师；曾任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智慧工厂建设项目负责人、OEM 研发部副经理，重庆万丰奥威铝轮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

王树山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其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 6 万股，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5、李亚：男，1982 年 12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浙江万丰奥威汽轮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曾任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体育场路证券营业部投资经理，浙江蓝天求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浙江万丰奥威汽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证券事务代表。

李亚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其不存在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 18 万股，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6、陈善富：男，1976 年 4 月出生，大学文化，为公司管理类专业人才。现任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曾任上海万丰铝业、重庆万丰摩轮公司财务经理，万丰奥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金管理部长、财务副总监等职务，上海达克罗涂复工业有限公司董事，无锡雄伟精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陈善富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其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 36 万股，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7、陈卫东：男，1976 年 12 月出生，本科学历，统计师职称，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现任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重庆万丰奥威铝轮有限公司监事，吉林万丰奥威汽轮有限公司监事，威海万丰奥威汽轮有限公司监事，威海万丰镁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监事，浙江万丰摩轮有限公司监事，万丰镁瑞丁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万丰飞机工业有限公司监事；曾任威海万丰奥威汽轮有限公司营销内务、综合统计、制造调度、制造经理助理，万丰奥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审计中心经营审计科长，无锡雄伟精工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上海达克罗涂复工业有限公司监事；先后荣获省厅级、地（市）级先进个人各一次。

陈卫东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其不存

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 6 万股，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8、卢旻：女，1992 年 9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有法律职业资格。2026 年 7 月加入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曾任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助理，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专员，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卢旻女士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其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